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财政局文件

佛财农〔2020〕26号

佛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凉山州劳务 协作补贴市级资金的通知

各区财政局：

为确保我市对口凉山州劳务输出扶贫协作工作继续顺利开展，现将 2020 年对凉山州劳务协作补贴市级资金下达给你区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区财政、人社部门要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，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

专款专用。

二、此项资金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，应采取国库集中支付管理。

三、此项资金支出请列入 2020 年一般预算支出功能科目“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；政府经济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年终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四、此项对凉山州劳务协作补贴市级资金与《佛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扶贫发展方向)的通知》(佛财农〔2020〕17 号)工作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一致，用于发放凉山州劳务协作补贴及开展技能稳岗培训工作。各区要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0 年凉山州劳务协作补贴市级资金分配情况表



附件

2020年凉山州劳务协作补贴市级资金分配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功能科目	金额
1	禅城区	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	193
2	南海区	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	162
3	顺德区	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	154
4	高明区	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	21
5	三水区	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	24
全市合计			554

抄送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,市农业农村局（市扶贫办）。

佛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27日印发
